

儋州海花岛 3#岛 “11·12” 淹溺事故调查报告

儋州市政府事故调查组
2025年1月

目录

一、事故基本情况.....	- 1 -
(一) 事故相关单位基本情况.....	- 1 -
(二) 海花岛 3#岛内海以及大桥及闸机设备概况...-	3 -
(三) 事故相关人员情况.....	- 4 -
(四) 涉事船舶情况.....	- 5 -
二、事故发生经过、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	6 -
(一) 事故发生经过.....	- 6 -
(二) 人员伤亡及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 7 -
三、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 8 -
(一) 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 8 -
(二) 善后处理情况.....	- 9 -
(三) 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 9 -
四、事故发生的原因和性质认定.....	- 9 -
五、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 12 -
(一) 对相关人员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 12 -
(二) 对相关单位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 13 -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 13 -

儋州海花岛 3#岛 “11·12” 淹溺事故调查报告

2024年11月12日19时30分许，一艘三无船舶在海花岛3#岛入岛桥内海域捕鱼时，因海花岛3#岛主桥下开闸放水，导致船舶沉没，船上2人落水，其中1人死亡，1人获救。

为查清事故发生经过和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4年11月18日，市政府成立了儋州海花岛3#岛“11·12”淹溺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委托市应急局牵头组织市总工会、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旅文局、市水务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排浦镇政府、白马井镇政府等单位部门对此依法开展调查。事故调查组邀请市检察院派员参加，同时邀请专家参与调查，提供技术支撑。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调查取证，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认定事故的性质和事故责任，提出了对事故责任人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总结事故教训，提出防范和整改措施。现将事故调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故相关单位基本情况

恒大海花岛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旅游

公司)。成立于2016年12月27日，法人代表：周*琼，注册资本：50000000.00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03MA5RE2AX6Q；注册地址：海南省儋州市排浦镇滨海新区第四组团控制性详细规划1-C3-1地块国会酒店1层101室，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营业期限：2016-12-27至无固定期限，经营范围^[1]。

恒大旅游公司负责管理恒大重构世界文化旅游版图，涵盖国际会议中心、国际会展中心、七星海岛酒店、欧堡酒店、希尔顿酒店、影视酒店、童话世界、雪山水上王国、海洋乐园、珍奇特色植物园、植物奇珍馆、五国温泉城、婚礼庄园、影视基地、恒大影城、博物馆、大剧院、音乐厅、娱乐中心、国际购物中心、风情商业街、风情饮食街、茗茶酒吧街、运动健身中心及游艇俱乐部等28大业态。建成后将成为全球人向往的文化旅游胜地。

[1] 餐饮服务；演出场所经营；营业性演出；游艺娱乐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潜水）；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攀岩）；歌舞娱乐活动；住宿服务；游乐园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音像制品制作；电影发行；电视剧发行；；城市公园管理；广告设计、代理；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租借道具活动；植物园管理服务；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健身休闲活动；娱乐性展览；电视剧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放映；生活美容服务；洗浴服务；足浴服务；音像制品制作；电影发行；电视剧发行；货物进出口；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港口经营；船舶检验服务；国内水路旅客运输；医疗服务；电子出版物复制；小食杂；食品互联网销售；网络文化经营；等等。

（二）海花岛 3#岛内海以及大桥及闸机设备概况

事故发生地位于滨海大道儋州市排浦镇境内，该区域内海水域面积约 369 公顷，水深 2.95 米（相对 3 号桥标高），3#岛大桥为公路和海花岛 3#岛的连接处，桥长 755m，宽 30m，主塔高 86m，双向 6 车道。结构型式为连续梁桥加斜拉人行桥，该桥桥下设有桥孔 23 孔，总孔净宽度为 276m，其中通航孔 1 孔，单孔净宽 12m，备用通航孔 2 孔，单孔净宽 12m，非通航孔 20 孔，单孔净宽 12m。为避免或减少外海风浪和极端潮位带来的灾害性影响，两幅桥的中间设有 23 个水闸（防灾应急设施）。水闸闸门采用平面定轮升卧式钢闸型式，启闭机为卷扬式启闭机，该桥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11 月 30 日完工并投入使用。事发当天，该桥闸口设备运行状态良好。事故现场周边设有七块蓝色和红色安全警示标识（警示内容有“闸门运行期间为了您的安全请勿在此区域游泳、嬉戏、垂钓、捕捞”发生安全事故后果自负和水深危险！“为了您的安全请不要在此游泳、钓鱼、嬉戏、攀爬”发生安全事故后果自负）。



(三) 事故相关人员情况

1. 陈*才，男，44岁，其身份证号码：460003*****124439，系儋州市白马井镇东山村委会低地村人，是三无船舶船主。

2. 李*花，女，36岁，其身份证号码：460003*****024820，系儋州市白马井镇东山村委会低地村人，是三无船舶船主的妻子。

3. 周*琼，男，41岁，其身份证号码：460003*****144615，现住儋州市白马井镇赛基村委会老坊村人，系恒大旅游公司法定代表人。

4. 王*，男，44岁，文化程度大学本科，其身份证号码：622421*****161915，现住海花岛岛外宿舍，现任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负责人，安委会成员之一。

5. 王*增，男，34岁，文化程度大学本科，其身份证号码：210122*****05481X，现住儋州市海花岛2#岛331栋917房，现任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桥梁工程部设备总监/部门负责人，全面负责部门管理工作。

6. 黄*禄，男，35岁，文化程度大学本科，其身份证号码：460025*****280033，现住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莫村社区见龙大道373号，现任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桥梁设备部的日常桥梁管理组长，负责桥梁设备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事发当日负责开闸及巡查工作。

7. 袁*海，男，33岁，文化程度大学本科，其身份证号码：460004*****161414，现住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粤泰滨

江花园 5 栋 1306 房，现任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桥梁设备部调度管理岗，负责桥梁设备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事发当日负责开闸及巡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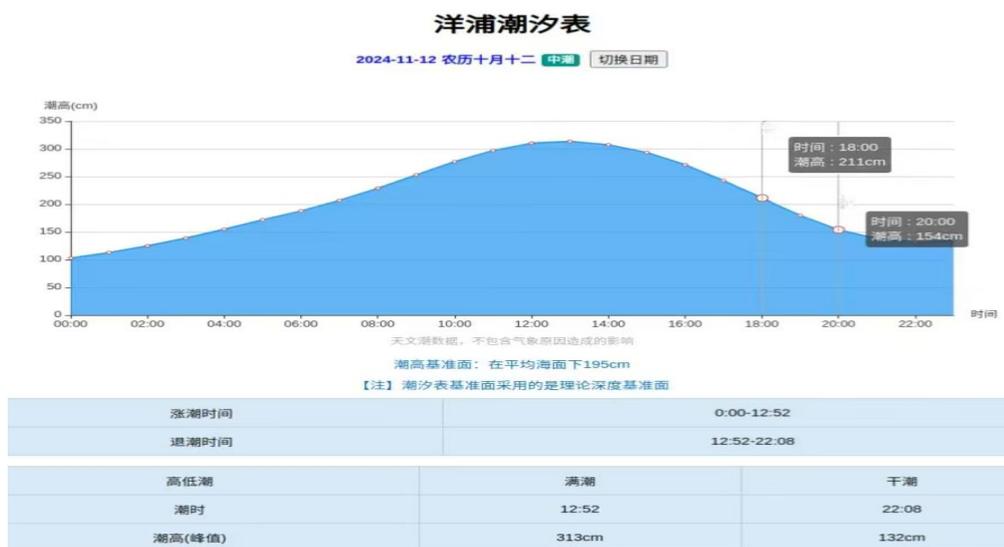
8. 黄*丰，男，31 岁，文化程度大学本科，其身份证号码：460003*****076615，现住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海上潮民二栋 401 室，现任恒大海花岛演艺管理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事发当日负责开闸及巡查工作。

(四) 涉事船舶情况

三年前由陈*才和李*花购买，船长约 3 米，船宽约 1.45 米，船高约 0.55 米，8 匹马力的蓝色机动三无船舶。



(五) 事发当天 3#岛内海水文气象条件情况



（六）事故发生相关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恒大旅游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因企业资产重组，人员变动，没有及时调整，安全生产委员会组织机构形同虚设；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到位，虽然建立了《海花岛涵管桥整改总体方案》《海花岛安全应急预案（2023版）》《海花岛 1-4#桥闸工程标准化管理手册》《海花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办法（试行）》《海花岛安全风险管控管理办法（试行）》《闸门启闭工作流程及工作要求》《海花岛涵管桥整改总体方案》《海南海花岛淹溺事故现场处置方案》等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但未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存在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不到位的情况。安全管理工作流于形式，导致员工安全意识淡薄，事发当日员工安全巡查不到位，擅自脱离岗位，导致事故的发生。

二、事故发生经过、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4年11月12日上午10时52分，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桥梁工程部员工袁*海根据《海花岛涵管桥整改总体方案》要求，依据潮汐表潮位情况，在微信工作群向公司报备海花岛3#岛桥开闸内外海换水申请，申请启闸门时间为2024年11月12日18时，闭闸门时间为2024年11月12日20时，经公司负责人王*增同意，以微信形式将3#岛桥开闸内外海换水时间转发到物业和业主通知群，做好安全提示准备工作。18时许，黄*禄、袁*海、黄*丰三人在海花

岛 3#桥面上巡查，未发现海花岛 3#桥内外海域附近有捕捞船只和人员游泳等情况，然后向王*增报告同意后，按照《海花岛 1#-4#桥闸日常启闭操作流程》按顺序开启了 3#大桥 4、5、6 号闸门，开闸过程中声光报警正常启动，18: 6 分 4、5、6 号闸门开启完成，声光报警关闭，内海水随着退潮一起向外海排放进行换水。在闸门开启后，黄*禄、袁*海、黄*丰三人按照规章制度在现场巡检。18 时 20 分许，黄*禄离开现场到岛外宿舍食堂吃饭，袁*海和黄*丰二人继续在 3#岛桥面巡查，没有发现异常。19 时，天已黑，二人就返回去 3#岛桥尾旁值班室休息。

同日傍晚，陈*才和李*花夫妇从家里出来到海边，开自家长约 3 米，船宽约 1.45 米，船高约 0.55 米，8 匹马力的蓝色机动三无船舶出海捕鱼。约 19 时 5 分左右，陈*才和李*花夫妇开着自家船舶到距离约海花岛 3#大桥 4、5、6 号闸门约 20 米处捕鱼放网捕鱼，撒网过程大约 20 分钟，撒网完成后，就关闭船舶上的引擎在原地等待，这时船舶因海花岛 3#大桥 4、5、6 号闸门当时正在开闸运行换水，船舶突然被动的往 3#桥 4、5、6 号闸门处漂去，陈*才和李*花夫妇没有反应过来，船舶就冲到 6 号闸门处，造成船舶沉没，陈*才抓住闸口护栏较低，被水流冲到外海域，导致溺水死亡，李*花抓住闸口护栏较高，被闻讯过来袁*海和黄*丰二人投放救生圈挂在身上，然后被水流冲到外海域，被群众和消防救援队员成功救起。

（二）人员伤亡及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1. 事故造成 1 人死亡。陈*才，男，44 岁，其身份证号码：460003*****124439，系儋州市白马井镇东山村委会低地村人，是三无船舶的船主。

2. 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 70 万元。

三、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一）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事故发生后，排浦海岸派出所 11 月 12 日 19 时 24 分，接到 110 指令，19 时 25 分出警。19 时 40 分到达事故现场，维护事故现场秩序。19 时 50 分，市应急局接市消防救援支队报告，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指派市应急局工作人员赶到事故现场，与市消防救援支队、排浦镇政府、市农业农村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洋浦海事局等相关单位对事故现场进行处置。

19 时 27 分，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警称：位于儋州市白马井镇海花岛 3 号岛一男一女两人落水。接到报警后指挥中心立即调派海花岛站出动 2 辆消防车 14 名消防救援人员，白马井站 1 辆消防车 1 艘橡皮艇 7 名消防救援人员前往处置。19 时 41 分，海花岛站到达现场，发现现场一名女子被困桥下，未见同行男子。19 时 53 分，白马井站到达现场，救援分队利用舟艇下水救援被困人员，并设置安全员观察水域情况，海花岛站警戒单元做好周边警戒。20 时 10 分，李*花被成功救上岸，海花岛站和白马井站继续搜索另一名落水男子。13 日 1 时，搜索落水男子未果，白马井站先行撤回，海花岛站留守现场，继续搜索。

11月14日7时44分，海花岛站在海花岛三号岛别墅区发现溺水者陈*才，位置离岸边约300米处，水深约4米，4名消防救援人员穿戴好水域救援装备，8时10分将陈*才打捞上岸（已无生命体征），8时25分，现场处置完毕。

（二）善后处理情况

事故发生后，事故调查组组织相关部门和事故发生单位安抚死者家属，积极做好赔付及后续工作，11月22日恒大旅游公司与死者家属达成赔偿协议，签订了《赔偿协议书》赔偿死亡赔偿金、安葬费等共计人民币70万元（已赔付到位）。

（三）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从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情况看，事故的信息报送及时，各方积极响应，救援迅速有序，善后工作细致，没有因处置不力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四、事故发生的原因和性质认定

（一）直接原因

恒大旅游公司在海花岛3#大桥闸门开启过程中，当天值班人员黄*禄、袁*海、黄*丰三人不落实岗位安全责任，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擅离现场巡查岗位^[2]。导致未能发现在海花岛3#大桥附近内海危险区域作业前和作业中的船舶及捕鱼人员，致使捕鱼的船舶被急流吸入闸门翻船，两人溺水，导致事故的发生。

[2] 《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落实岗位安全责任，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陈*才和李*花夫妇安全意识缺乏，在海域驾船捕鱼，没有穿戴救生衣，携带救生圈等个人防护用品^[3]，在捕鱼过程中没有发现海花岛 3#大桥正在放闸换水，关闭船舶上的引擎，导致船舶被急流吸入闸门翻船，导致事故的发生。

（二）间接原因

1. 恒大旅游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因企业资产重组，安全生产委员会人员变动，没有及时调整，安全生产委员会组织机构形同虚设；未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安全生产投入不足^[4]；部分安全警示标识有损坏，放置位置不合理、不明显^[5]，且应急物资如救生圈数量偏少，安全绳老化；应急演练流于形式^[6]

2. 恒大旅游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到位，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现场岗位操作人员随意变换岗位，无岗前培训考核合格证明^[7]。

[3] 《海南省海洋渔船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第九条规定：船员在出海作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渔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渔业作业防护用品。

[4] 《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生产经营单位必须遵守本法和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第二十三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由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予以保证，并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5]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6] 《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与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制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相衔接，并定期组织演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应急预案的规定，落实应急指挥体系、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物资及装备，建立应急物资、装备配备及其使用档案，并对应急物资、装备进行定期检测和维护，使其处于适用状态。

[7]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

3. 恒大旅游公司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常性检查本单位安全生产状况，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8]。未建立和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开闸换水过程只有在开启闸门和关闭闸门两个阶段声光警报才响应，期间声光警报未能一直启动响应，未能有效报警^[9]。

4. 政府相关部门对涉事三无船舶缺乏有效监管^[10]。

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8]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一）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二）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三）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四）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五）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六）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七）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二条：生产经营单位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应当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等内容。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相应的机制，加强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保证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下列职责：（一）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二）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三）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四）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五）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六）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七）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生产经营单位可以设置专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协助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9]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10] 《安全生产法》第九条：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第四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渔业水域的统一规划和综合利用，负责渔业法律法规和本办法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渔业工作。县级以上渔业技术推广机构应当依法做好本行政区域内渔业技术推广工作。公安、边防、海警、海关、交通、海事、海洋、环境保护、工商、水务、土地等行政管理部门，应当根据各自的职责，配合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其所属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构，监督渔业法律法规和本办法的实施。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协

（二）事故性质

经事故调查组认定，儋州海花 3# 岛 “11.12” 淹溺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五、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一）对相关人员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 陈*才，安全意识缺乏，无任何安全防护措施的情况下，开着自家三无船舶出海捕鱼，造成落水淹溺，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责任，鉴于其死亡，建议免于追究。

2. 周*琼，系恒大旅游公司法定代表人。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到位，对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建议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并将行政处罚的结果报市安委办。

3. 王*，系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负责人，安委会成员之一。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到位，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领导责任。建议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并将行政处罚的结果报市安委办。

4. 王*增，系恒大旅游公司工程设备管理中心桥梁工程部设备总监/部门负责人，全面负责部门管理工作，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管理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助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渔业管理工作。村民委员会、渔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应当配合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照本省有关规定做好水产品质量安全和渔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11]，建议恒大旅游公司按公司规章制度对其给予处理，并将处理情况报市安委办。

5. 黄*禄、袁*海、黄*丰三人系恒大旅游公司的员工，安全意识缺乏，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擅离现场巡查岗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建议恒大旅游公司按公司规章制度对其三人给予处理，并将处理情况报市安委办。

（二）对相关单位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 恒大旅游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并将行政处罚的结果报市安委办。

2. 市农业农村局作为渔业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对渔业船舶日常管理不到位，建议市安委办对其具体负责渔业船舶日常监管的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负责人进行约谈，并将约谈情况报市安委办。

3. 白马井镇协助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渔业管理工作不到位，建议市安委办对其分管渔业安全领导和责任科室负责人进行约谈，并将约谈情况报市安委办。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为了深刻吸取儋州海花岛 3#岛“11·12”淹溺事故教训，引以为戒、举一反三，本着严格落实“四不放过”的原则，

[11] 生产经营单位的从业人员不落实岗位安全责任，不服从管理，违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或者操作规程的，由生产经营单位给予批评教育，依照有关规章制度给予处分。

切实加强全市公共设施和渔业安全生产管理，促进全市的安全发展，提出以下整改措施：

（一）政府监管部门应定期对该海域的各类“船舶”进行普查和规范管理，按有关规定进行严格检验，确保船舶的安全性能符合标准，对捕鱼作业人员加强安全意识培训教育，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二）政府相关部门应加强对该海域的安全监管力度，督促管理单位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巡查人员的日检查机制，并做好检查记录，发现在该海域活动的人员存在安全风险的行为应及时制止、劝导，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三）恒大旅游公司要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安全操作规程，有针对性建立了开闸运行应急预案，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互通信息，建立行之有效工作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结合自身特点完善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员工安全操作规程培训考核，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组织预案演练，落实闸口安全防护，防范事故的发生。

儋州海花岛 3#岛
“11·12”淹溺事故调查组
2025年1月14日